

舞钢市矿建街道办事处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由舞钢市矿建街道党政办公室结合有关统计数据编制。报告的全文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管理、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监督保障、其他需要报告事项。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从舞钢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zgwg.gov.cn）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联系 0375—8165566。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5 年我街道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82 条，全文电子化率达 95%。其中：通过网站公开 82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5 年我街道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舞钢市矿建街道明确由党政办公室牵头负责全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指定专人专岗履职，承担统筹推进、业务指导、综合协调、监督检查等职责。通过强化与上级部门的对接联动，搭建起全域覆盖的信息公开工作网络，确保各项工作扎实推进。在此基础上，我街道进一步规范信息发布流程、压实工作责任，常态化开展业务专题培训，健全反馈整改长效机制，稳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将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务公开工作要求落到实处。

（四）平台建设情况

2025 年，我统一设置规范栏目，涵盖公开指南、制度、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及年度报告等板块，定期更新栏目信息；通过动态更新政务信息、强化政民互动交流，同步强化政民互动效能，不断提升公开工作质效，充分保障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强化内部管理，加强对信息公开领导小组的管理考核，常态化督查日常工作推进情况，压实专职专责，明确工作要求，切实提高信息公开材料收集、发布、归档效率；二是健全监督机制，完善社会评议制度，公开各部门联络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

信息公开的覆盖面不够均衡，部分村（社区）的基层事务公开较为滞后，与街道层面的公开工作存在脱节现象。

(二) 改进情况

针对 2024 年存在问题，2025 年我们进行如下改进：一是及时进行信息公开，丰富内容维度，补充政策解读；二是规范信息公开内容，严格按照规定公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